

股票代码：600116

股票简称：三峡水利

编号：临 2020-059 号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售电公司（名称待定，最终以工商行政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 投资金额：人民币 20,500 万元
- 特别风险提示：
 1. 本次投资设立售电公司可能受进入市场后组织电源能力存在不确定性、市场竞争激烈等因素影响，具有一定的市场开拓风险；
 2. 本项目能否获准进入市场尚存在不确定性。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作为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以配售电为主业的唯一上市平台，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为加快在重庆以外的其他地区布局配售电业务，扩大公司配售电主业规模、突破公司现有业务区域边界，结合上海市市场化售电情况，拟通过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长电联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能源”）在上海市全资设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售电公司（以下简称“售电公司”，最终名称以工商行政部门核准登记为准），注册资本为 20,500 万元。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0 年 8 月 27 日，公司第九届第十九次会议以 13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在上海市投资设立售电公司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

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其他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对外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对外投资主体：联合能源（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重庆市渝北区龙兴镇迎龙大道 19 号

法定代表人：李绍平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配售电系统开发、建设、设计及运营管理；电力供应、销售及服
务；电力技术开发、咨询、转让、服务；承装、承修、承试电力设备设施；电动
车充电服务；分布式新能源综合利用服务；集供电、供气、供水、供热业务于一
体的综合能源服务；焙烧锰、碳酸锰、硅锰合金、锰铁合金的生产加工及销售；
水电、火电、热电等电源开发销售及送出工程建设管理；太阳能、风能等发电项
目的建设管理。（以上经营范围依法须经审批的经营项目，取得审批后方可从事
经营）

股权结构：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88.55%；
重庆两江长兴电力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0.95%；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
公司，持股比例为 0.5%。

三、拟设立售电公司的基本情况

售电公司名称：名称待定，最终以工商行政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注册资本：20,500 万元人民币

出资方式：联合能源以货币形式出资 20,5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资金来
源为自筹。

经营范围：购售电；配电网开发、设计、建设及运营管理；电力设备销售、
安装调试、运行检修；综合能源项目建设、运营及管理；节能服务；合同能源管
理；优化用电技术咨询；电力相关的数据库服务及管理。（以登记机关最终核准
的经营范围为准）

法人治理安排：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

设总经理一名，由执行董事兼任；设财务负责人一名，由联合能源委派。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一）对外投资的目的

在上海市投资设立售电公司开展相关业务，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有利于扩大公司配售电主业规模和收入来源，同时能突破公司现有业务区域边界，开辟上海市乃至长三角等优质能源投资区域的能源服务市场。此外，公司股东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市电力市场具有一定电源组织能力，可与售电公司形成“发-售”联动的产业协同效应。

（二）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可促进公司在经济发达的优质区域市场大力发展配售电主业，加快推动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有利于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存在的风险

1. 市场准入风险

在上海市新设售电公司开展购售电业务需经过工商等行政监管部门的审批以及上海市电力交易中心的核准并履行公示等程序，同时需具备与售电规模相适应的资产规模、经营场所、专业技术人员等，售电公司是否能够及时、顺利获准进入市场尚存在不确定性。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政策动态，掌握市场准入方面的最新政策要求，适时组织人员前往上海市落实售电业务资质办理条件，并在售电公司注册后积极协助其开展资质办理等工作，确保售电公司顺利进入上海市电力交易市场。

2. 市场开拓风险

电源方面，售电公司获准进入市场后组织电源能力存在不确定性；用户方面，售电公司在开发电力用户过程中，存在售电市场主体数量较多，市场竞争激烈等影响因素。

应对措施：电源方面，一是发挥战略协同作用，加强与长江电力的沟通对接，争取并落实开展售电合作的支持；二是在市场上寻找其他发电企业作为战略合作伙伴，提升售电公司电源组织能力和抗风险能力。用户方面，公司将对接售电区域用户情况进行调研，做好用户开发策划，协助售电公司掌控用户资源。

六、备查文件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七日